##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7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 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综合考核不合格人员已获授但 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第一期和第二期共计 199.03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12 日和 2019 年 7 月 2 日分别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 期权的申请,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 公司已完 成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股本不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9日